

证券代码：874502

证券简称：新恒泰

主办券商：浙商证券

浙江新恒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认定核心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浙江新恒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6年1月3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认定核心员工的议案》，公司董事会提名王镇、翁成龙、徐鑫、施林谷4名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核心员工的认定应向全体员工公示并征求意见，由审计委员会发表明确意见后，经股东会审议批准。因此公司对上述核心员工的认定做如下安排：

1、向全体员工公示并征求意见。公示期为2026年1月30日至2026年2月9日。公司员工对上述核心员工的认定如有任何异议，应于公示期间以书面形式提出。

2、公司拟于2026年2月1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《关于拟认定核心员工的议案》并发表明确意见。

3、公司拟于2026年2月10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《关于拟认定核心员工的议案》。

4、公司拟于2026年2月24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《关于拟认定核心员工的议案》。

特此公告！

浙江新恒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1月30日